

# 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

## 关于广东颐丰智慧农业股份有限公司

###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报告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（试行）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、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等业务规则的规定，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申万宏源承销保荐”或“主办券商”）作为广东颐丰智慧农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颐丰智农”或“公司”）的主办券商，对颐丰智农 2024 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专项核查。

#### 一、募集资金核查具体情况

##### （一）股票发行基本情况

2024 年 10 月 14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，审议通过《关于〈广东颐丰智慧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〉的议案》，该议案于 2024 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。经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《关于同意广东颐丰智慧农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的函》（股转系统函[2024]2988 号）确认，公司本次定向发行不超过 2,500 万股新股。此次股票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6 元/股，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.5 亿元。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于 2024 年 11 月 25 日出具的大信验字[2024]第 34-00009 号验资报告审验。

##### （二）募集资金管理情况

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，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，根据相关规定要求，公司制定了《募集资金管理制度》，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管理。

针对 2024 年第一次股票定向发行，公司与申万宏源承销保荐、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（下称“建设银行”）签订《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》（以下简称“《三方监管协议》”）。三方监管协议符合《挂牌公司股票发行常见问题解答（三）—募集资金管理、认

购协议中特殊条款、特殊类型挂牌公司融资》和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》等业务规则的规定,《三方监管协议》的履行不存在问题。

### (三)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

截至2024年12月31日,公司及其子公司肇庆市鼎和农牧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鼎和农牧”)分别各有1个募集资金专户,募集资金专户存放情况如下:

开户银行	银行账号	募集金额(元)	余额(元)	备注
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山市分行	44050178035200003891	40,000,000.00	39,613,585.69	颐丰智农
	44050178035200003911	110,000,000.00	1,527.78	鼎和农牧
合计		150,000,000.00	39,615,113.47	

### (四)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#### 1、2024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

截至2024年12月31日,募集资金使用用途和金额如下表所示:

项目	金额(元)	
募集资金总额	150,000,000.00	
募集资金净额	150,000,000.00	
加:利息收入	15,128.47	
加:理财产品收益(如有)	0.00	
具体用途	累计使用金额	其中:2024年度
1、偿还借款	110,000,000.00	110,000,000.00
2、补充流动资金	400,015.00	400,015.00
截至2024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	39,615,113.47	

经核查,公司未提前使用募集资金。

#### 2、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

无

### (五) 募集资金用途变更情况

无

## 二、专项核查意见

经核查,主办券商认为:公司已经按照规定建立并披露募集资金管理的内部控制制度、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,截至2024年12月31日,公司已经使用募集资金110,400,015.00元,剩余39,615,113.47元,未发现公司存在存放和使用募集资金违规的情形。



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  
2025年 4 月 17 日